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57)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報告摘要」。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世權

中國·浙江·杭州
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張蘭君女士及劉曉平女士，非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及張世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俊傑先生、林逸先生及沈成基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2703

证券简称：浙江世宝

公告编号：2021-007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世宝	股票代码	0027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晓平	陈文洪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号大街 6 号	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号大街 6 号	
电话	0571-28025692	0571-28025692	
电子信箱	ir@shibaogroup.com	ir@shibao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提高汽车驾驶安全性和舒适性为使命，致力于为全球领先汽车集团提供安全、智能、节能、轻量化的汽车转向系统，努力把全系列车型的转向系统及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和生产能力提高到具备国际竞争力的水平，并逐步向转向系统集成模块化关联的汽车关键零部件方向拓展。公司的战略目标是为全球领先汽车集团提供智能驾驶解决方案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转向器及其他转向系统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在杭州、义乌、四平及芜湖设有5个生产基地，并在北京设有一个研究中心。公司具备为商用车、乘用车及新能源汽车提供各类转向产品的能力，在汽车行业积累了超过三十年的系统配套经验，客户资源多元化并且国际化，是众多声誉良好的汽车制造厂商的一级配套商。报告期末，公司汽车转向器总成产品的产能达到210万台/套。公司是国内率先自主开发汽车液压助力转向系统、汽车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的企业之一。公司研发的用于智能汽车、无人驾驶汽车的智能转向技术处于推广应用阶段。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102,127,420.29	982,370,362.06	12.19%	1,133,097,7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45,971.97	-176,711,694.44	-123.11%	7,278,36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88,759.37	-193,462,281.87	-111.06%	-23,018,65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04,763.63	39,800,748.05	140.46%	-12,849,643.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2	-122.73%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2	-122.73%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12.71%	15.80%	0.4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976,246,329.85	1,975,196,092.31	0.05%	2,045,077,3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2,680,960.34	1,301,834,988.37	3.14%	1,478,546,682.8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3,425,679.92	293,827,793.41	314,975,006.55	299,898,940.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4,630.93	19,730,179.86	21,600,574.31	2,169,84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43,788.68	14,713,704.55	16,011,020.18	-2,692,17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8,458.81	24,404,292.78	36,357,227.51	12,744,78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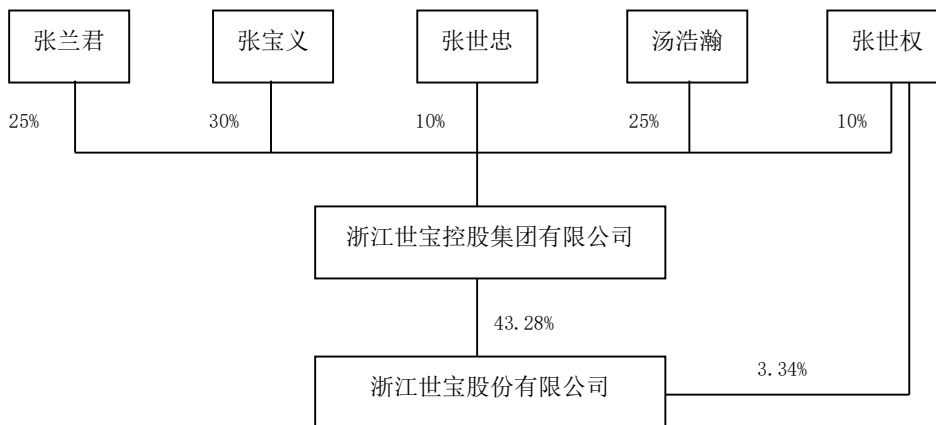
4、股东及股本情况

(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5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89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8%	341,786,09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1%	227,457,978			
张世权	境内自然人	3.34%	26,391,580	19,793,685		
李洪泉	境内自然人	1.00%	7,924,063			
林妙玲	境内自然人	0.29%	2,256,600			
郑建微	境内自然人	0.22%	1,708,650			
金秀莲	境内自然人	0.20%	1,606,309			
许桂娥	境内自然人	0.15%	1,200,000			
上海明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沚价值成长 1 期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13%	1,036,000			
张朝晖	境内自然人	0.13%	1,00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张世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缓解、经济复苏及促消费政策的刺激，汽车行业整体表现好于预期，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102,127,420.29元，同比上升12.19%。

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为人民币244,763,604.21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17,358,142.17元。主营业务毛利率为22.86%（2019年：13.21%）。公司毛利率上升主要系部分盈利较好的业务增长好于整体水平，以及商用车转向产品销量大幅上升使得成本优化，综合所致。

报告期，销售费用为人民币80,808,325.52元，同比下降35.00%，主要系三包费减少所致。

报告期，管理费用为人民币68,334,585.99元，同比下降3.69%，主要系因新冠肺炎疫情的原因，政府减免企业社保支出使得公司职工薪酬支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研发费用为人民币66,006,925.33元，同比上升6.96%，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99%，较上年度略有下降。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用于汽车转向系统的安全、智能、自动、节能、轻量化的技术研究，保持公司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财务费用为人民币4,579,009.70元，同比上升51.76%，主要系增加了银行借款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报告期，其他收益为人民币17,532,735.55元，其中政府补助人民币17,414,646.53元。投资收益为人民币236,466.22元，同比下降80.46%，主要系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金额减少，相应导致收益减少。信用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729,639.95元（2019年：人民币-51,813,901.94元），主要系本期无计提大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综合所致。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2,318,301.26元（2019年：人民币-38,053,636.54元），主要系减少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1,563,844.73元（2019年：人民币-8,287,243.66元），主要系本期盈利使得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及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相应减少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综合所致。

综上，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0,845,971.97元（2019年：人民币-176,711,694.44元），同比扭亏为盈。

2、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转向系统及部件	966,976,056.26	761,692,139.86	21.23%	3.94%	-5.73%	8.08%

3、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因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会计政策变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世权

2021 年 3 月 29 日